

宋代胡瑗教育思想中之 「蘇湖教學法」

江政如

本文主要在探討宋朝初期的教育家---胡瑗，除了介紹其生平背景以外，最重要的是闡述他的教育思想及教學方法對當時及後代產生的影響。在教育思想方面，他倡導「明體達用」的教育理念，進而確立學校地位並制訂章程，凸顯學校教育的重要性。在教學方面，首創「分齋教學」，在學校設立「經義齋」和「治事齋」，依學生的才份及興趣分科教學；倡導主副科學習，培養第二專長；接下來運用多樣化的教學方式，如激勵教學、講授教學、娛樂教學、遊學考察等，針對學生的個別需求、困境，加以診斷，因材施教給予最大的協助。綜觀胡瑗的「蘇湖教學法」可知，早在一千年前我們的教育體制中，即包含許多現代教育的理念和作法，值得我們進一步探究並加以發揚。

關鍵字：胡瑗、教學法、中國教育家

前言

人類藉由文化豐盛了生活的內容，並進而不斷的創造累積了生活的內涵與價值，但要如何將自己累積的經驗傳承至下一代，便往往需運用教學活動

專論

來達成（徐宗林，民79）。因東西方不同的文化背景與社會價值，自然衍生出不同的教學模式與教學方法，例如，西方的教學是以學生、教材、方法為教學三要素。學生指的是受教育者，教材則包含各種知識、技能、態度和行為；而方法指的是配合學生的基本能力和需求，導引學生學習教材的真義，並實際運用於日常生活中而言。中國式的教學則與教育的本質相混，著重於培養良好品德的人才，因此特重德育心性的薰陶，對智育知識的探求則較缺乏（余書麟，民61）。此乃因中國歷代選拔人才多以品德優良為首要考量，加上漢武帝罷黜百家，獨尊儒術後以心性修養來探討人生價值的儒家，便成為中國思想的主流（胡美琦，民75）。因此基本上，西方的教育是以知識為本質，教學方法上著重於知識的獲得；中國的教育是以人性為本質，教學方法上著重於情意的培養，此為中西教育文化上的重大差異（余書麟，民61）。在西方價值文化取向的今日，無可避免的，教學方式亦以西方的「知識」取向為主。但回顧中國歷代的教學演進，卻不乏以「經世致用」知識取向的教育倡導者，其中又以宋初的教育家胡瑗在蘇州和湖州講學時所倡導的「蘇湖教學法」，更為時人及後世所稱道。

宋太祖以平民的身份逐鹿中原。他深深感受到武將之功用與潛藏的危機，即位之後，首要的工作就是崇尚文吏而奪武將之權，「尚文重儒」便成為宋代開國的政策之一（黎傑，民53），然而回顧唐末五代的時代文化，除了佛學以外可說是空無所有。所以宋初的七、八十年間都未能產生一些重大的思想家，一直到胡瑗、孫復、石介的出現，人稱「宋初三大家」，才開始成為宋代儒學的起點，也為宋代理學的開路先鋒。其中又以胡瑗的影響最大，他提倡的教育與實踐，不只重視哲學的層面而且也能重視科學的事物；不只重視個人的修養更能注意到社會的訓練（陳青之，民60）。以現代教學的三大標準：目的性、釋明性和覺知性來看（黃光雄，民78），胡瑗倡導的「蘇湖教學法」，在教育思想以「經世致用、明體達用」為主要目的；教育理念注重學生的個別需求善用輔導技巧及分科教學模式，進而能運用學習雅樂詩歌集體能的鍛鍊來注重心靈和身體的陶冶，都與現代的教學規準不謀而合。而且其學生都能從內心感受教化，並表現於言行舉止中，故當時的人只要從外觀上便知道誰是胡門弟子（黃宗羲，民64；錢穆，民76；繆天綏，民53）。綜上所述胡瑗的「蘇湖教學法」確有其值得深入探究的必要性。以下首先介紹胡瑗的生平背景，教育理念及目的；後敘教學理念及對當時與後世的影響。

一、胡瑗（西元993-1059）的生平背景

胡瑗，字翼之，江蘇省如皋縣人，於宋太宗淳化四年（西元993年）隨父親任內，出生於泰州寧海鄉，因為他的祖先世居安定，因此人稱安定先生。祖父做過司寇參軍，父親做過節度推官，在當時是很低級的官吏家庭，沒有任何家庭背景，一生成就全由自己刻苦努力得來。七歲時便能做文章，十三歲已通五經，不僅天資過人，自我期許亦不凡，幼年就想學作聖賢，對於科名富貴全不在意，終其一生未曾應過科舉，雖然家境貧寒生活難維持，然而他求學之志未曾稍挫（陳青之，民60）。13歲時（1006年）曾與孫復、石介同在泰山南麓棲真觀潛心苦學，十年不歸。他在泰山苦學了十年，十年中把全副精神都放在研究學問上，攻苦食淡、發奮為學，有所收穫時經常終夜不睡，求學的精神足以令人敬佩。

在泰山苦學十年後，返回吳中以經術教人，胡瑗一生的教育生活可分為三個時期：在蘇州為第一期，在湖州為第二期，在國子太學為第三期。在蘇、湖兩州時肩負的是地方教育的責任，在國子太學時所肩負的則是中央教育的責任（陳青之，民60）。當時范仲淹正好在蘇州提倡郡學（1035年），於是聘請他擔當講師，從此開始了他富於改革精神的教育實踐（王炳昭，民83）。後來滕京諒為湖州知事時，又聘請他為湖州州學教授，在蘇湖兩州合計教授了二十餘年，學生人數曾達數百人，這是他教育生活中最長的時期，也是事業功名知於天下的時期。仁宗慶曆年間（1044年），范仲淹力求推動興學教育，有感於胡瑗的教學成就，「曾詔下蘇湖，取其法為令於太學」（喻本伐、熊賢君，民84）。胡瑗開始在太學教書（1052年），擔任光祿寺丞國子監直講，四年後遷陞為太子中允天章閣侍講，仍然兼管太學的事物。已著名於蘇湖的胡瑗，如今得掌太學，於是四方青年學子聞風爭相而至，以致原有學舍不能容納，而要另外找房子給學生住，其盛況可謂空前（胡美琦，民75）。

宋元學案序錄說：「宋世學風之盛，安定泰山（指孫復）為之先河」（黃宗羲，民64），是宋朝學術方面開創者之一。胡瑗教學一方面以嚴毅率衆，一方面以至誠感人，而學生也被他的人格感化，因此在太學裡形成一股風氣，而受其陶冶者差不多都養成一種特殊風格，所以當學生在外面行走時，社會上的人無論認識或不認識，只要從他的言行舉止，就可以知道他是不是胡門弟子。（陳青之，民60）胡瑗在當時受尊敬之程度，由此可知。嘉祐四年（1059年）因疾以太常博士之職辭官，回鄉時，弟子搭帳送行綿延百哩，為當時一大盛事。同年病逝，享年六十七，謚文昭。如同范仲淹在「祭

胡侍郎文」中提到「公出處三朝，始終一德，或雍容於近侍，或偃息於外邦，動惟至誠，言有名理。…」（王雲五主編，民68）。可知胡瑗在當時的社會中是相當受到重視的。

二、教育的理念及目的

(一) 對當時教育的改革

胡瑗在中國教育史上不僅以其從事教育活動時間之長、成就人才之多聞名，而且是以他對於教育、教學的改革創新更令人稱道。以下就導正世俗思想提倡正統儒學、確立學校地位與制訂學校章程等方面提出說明：

1. 導正世俗思想提倡正統儒學：

晚唐五代以來，讀書人的取向大致可分為兩類，一是以聲律浮華的詩詞，在官場中獵取富貴功名。因為這種學問並非可傳於後世，所以不可稱之為「文」；富貴功名僅為個人私利，也不能稱之為「用」；另一種是因不屑於功名者，則轉向道院佛寺，求長生出世、講虛無寂滅，這與歷代的體制思想相去更遠（胡美琦，民75）。胡瑗就是在這樣政治制度、社會風氣、宗教信仰的環境下，苦思苦學謀求一種解決之道，最後終於成就一套「明體達用」之學，用來教授學生。

胡瑗將畢生的精力投擲在教育工作及傳統的儒家經術上，提倡正學、講求實際、嚴守師弟子禮節，因此也發展出了淵源於伏羲、文王、周公、孔子思想，崇尚純儒、合乎人事需要、釋法平實的「周易口義」（林益勝，民63；王雲五主編，民59）。不但與當時虛浮潮流分庭抗禮，而且後繼蓬勃、造就了位居「易學」正統的宋代「義理學派」。崇尚倫理民主的中華民族，是以儒家思想為其傳統文化，因此要論正統思想，那是非儒家莫屬。儒家崇尚人事，不言性與天道，在胡瑗所編撰的「洪範口易」中，藉由箕子對周武王所陳述的九大法，其中包含「天地人之常經」及「聖王治國之大法」兩大部份，可以很清楚的感受到胡瑗對於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所抱持積極審慎的態度（王雲五主編，民54）。因此綜合上述的論點，可以瞭解胡瑗以倡導儒家正統的思想為其一生的目標。

2. 確立學校地位與學校章程的建立：

隋唐盛行科舉考試制度以來，學校有名無實，成為科舉的附庸。宋

仁宗時，王洙說：「現在的國子監，太學學生，每科場詔下，多至千餘就試，試已則生徒散離，講官倚席，但為游寓之所，殊無肄業之法。居常聽講者，一二十人稱。」（引自王炳昭，民83）「每經解試期，國子監召集四方學子前來應試，優者選送。此時間內頗有人滿為患之憂，待至考試終結，即雲消煙散。熱鬧一時，寂寞永久，有教育之名而無教育之實」（林益勝，民63）。胡瑗一生不參加科舉考試，「夙夜勤瘁，二十餘年，專切學校。始於蘇湖，而終於太學，出其門者無慮數千餘人。」（王炳昭，民83）。因其弟子大多為公卿名流，在當時的社會具有一定的影響力，因此胡瑗他藉由對教育的實踐，向社會昭示了學校教育的功能。

胡瑗重視學校章程及紀律的制訂，使學校教育走向正規化、法治化。所謂「致天下之治者在人才，成天下之才者在教化，教化之所本者在學校」（喻本伐、熊賢君，民84）。他認為國家治亂興衰的根本全在於學校，要解決社會危機，首先要解決學校問題，「人才的培育」是社會發展的重要關鍵，而培養人才靠學校，所以政府要重視和督辦學校。胡瑗主辦蘇州郡學時，「科條嚴密備具」（錢穆，民76），許多學生一時之間並不能完全遵守校規，幸好當時范仲淹送其子（存佑）入學，在范存佑以身作則實行規制之下，才帶動學生良好的風氣，不敢隨意觸犯規矩（王炳昭，民83）。在宋仁宗慶曆四年范仲淹力求推動興學運動，大規模興建學校時，「曾詔下蘇湖州，以先生之法為太學法，至今為著令。」（毛禮銳，民83）。當時胡瑗撰了『學政條約』一卷，內容大概就是所謂的『太學法』。他還另撰有『武學規矩』一卷並呈皇帝，建議具體規畫興辦武學事宜。這些都具體說明胡瑗對於學校章程的創制是傾注了心血。可以被認為是古代制訂學校學規和辦學章程的最早創議者，可惜『學政條約』、『武學規矩』一併失傳，無法評價其具體內容，可謂中國教育史上一大憾事（王炳昭，民83）。

（二）「明體達用」的教育思想

「明體達用」四個字，「體」指的是六經的道理—聖人之道，「明體」即講明聖人之道；「達用」是把聖人之道講明以後，要能夠通達於實際才稱得上是有用。若只是講述精義而無法達成實用的，則不免僅是一般的迂儒（陳青之，民60）。胡瑗以君臣、父子、仁、義、禮樂為本，詩、書、史、傳、子、集為文，讓天下知道聖人之道，是能造福人民大眾，並且為實際生

活所運用的。由於當代學者大多忽略「達用」的重要，所以崇尚聲律浮華之詞，而使得社會風氣偷薄。因此胡瑗的高徒劉彝曾對神宗說：「臣聞聖人之道、有體、有用、有文，君臣、父子、仁義禮樂，歷世不可變者，其體也。詩書、史傳、子集垂法於後世者其文也。舉而措之天下，潤澤斯民，歸於皇極者，其用也。國家累朝取士，不以體用為本，而尚聲律浮華之風，是以風俗偷薄。臣師當元寶、明道之間，尤病其失，遂以明體達用之學授諸生，夙夜勤瘁，二十餘年，專切學校。……故今學者明夫聖人體用以為政教之本，皆臣師之功。……」（黃宗羲，民64）。胡瑗批判了漢唐以來崇尚虛偽浮華的空疏學風，首倡合「聖賢之遺義」、「一道德而同風俗」的求實學風，講求實事求是的精神，為沈迷於世俗標準的教育思想注入一劑強心針，更為開創經世致用思想的先鋒。

（三）注重修身、齊家、治國的禮樂教化

宋神宗曾稱讚胡瑗說：「召入天章輔先帝（仁宗），日侍君啟萬言而納忠，經義治事，以適世用，義理定樂以迪朕躬。」（王炳昭，民83）。胡瑗曾兩次應召入宮參與樂府院更定雅樂，鑄造鐘磬的工作，在他所編著的皇祐新樂圖記中，提到曾依周禮及歷代史志，重新修訂黍尺、銅尺、升斗、銖秤、鈞秤、石秤、鍍鐘、特磬、編鐘、編磬、晉鼓、三牲鼎圖、鸞刀等禮樂的用品，可知他對禮樂熟悉及重視的程度（嚴一萍主編，民54），而且在他的教學方法中也是很注重歌詩奏樂的。關於「禮」的部份，胡瑗曾撰『原禮篇』、『學中三禮圖記』等，他對於古今禮易的熟悉，可從以下事例中得知：胡瑗蒙皇帝詔對，按往例須到閣門習儀。先生曰：「吾生平所讀書即事君之理也，何以習為？」閣門奏上，人謂山野之人必失儀。即登對，乃大稱旨。上謂左右曰：「胡瑗進退周旋，皆合古禮。」（李心莊、陳叔諒，民76；黃宗羲，民64）

胡瑗對於自己、日常家庭生活及教育生涯中，執著地以禮自我把持，以禮要求自己的家人和學生。他的曾孫胡滌說：「先祖治家甚嚴，尤謹內外之分，兒孫雖父母在，非節朔不許歸寧。」（林益勝，民63）。儒家從修身、齊家以至治國都是一貫的，在這一系列的理論裡總脫離不了一個「正」字，修身是正一己，齊家是正一家，治國是正一國。胡瑗的思想，也是期望借重嚴慈並濟的方式，使人人各歸本位名實相符，將自己本分的事情做好。在治國的方面強調安民治民，順從天地的運作，將國事作最恰當的安排，使人民都能在各自的工作崗位上奉獻一己的心力，最後使人民的生活受到保障（王雲

五主編，民54）。

(四)以身作則、倡導躬行實踐的學風

在胡瑗的教育實踐中，制訂有嚴格的學規，特別重視教師與弟子之間相處的禮儀。據「宋史，胡瑗傳」中記載：「瑗教人有法，科調纖細備具，以身先之。」（黎傑，民53），蔡襄在為胡瑗撰的『墓志』中稱：「胡瑗為蘇湖二州教授時，嚴條約，以身先之。雖大暑必公服終日，以見諸生，嚴師弟子之禮。」（王炳昭，民83）；據說弟子徐積剛開始見到胡瑗時態度不很莊重，頭部歪斜晃動，胡瑗便厲聲喝道：「頭容直！」致使徐積猛然省悟，深感「不特頭容要直，心亦要直」，從此不敢有邪心。後來徐積在自己執教時，在衆多的學生面前多於空中書一「正」字，且云：「於安定處得此一字，用不盡。」（胡美琦，民75；黃宗羲，民64；繆天綏，民59）。由於胡瑗能帶頭示範，以身作則，因此他的弟子都能自我要求，無論在言行、穿著、打扮上都形成一股良好的風氣。所以他的高足弟子程頤經常對人說：「凡從安定先生學者，其醇厚和易之氣，一望可知。」（黎傑，民53）。然而要達到這樣的教育效果唯有經由嚴格、細密的禮儀訓練，方能達成。所以胡瑗在他『原禮篇』中提到「民之于禮也，如獸之于囿也，禽之于網也，魚之於沼也，除其所樂哉！勉強而制稱。民之于侈縱奔放也，如獸之于山藪也，禽之于飛翔也，魚之于江湖也。有所使哉，情之自然稱。」（王炳昭，民83）。因此，除去自然的天性而勉強去做，是必須克服的。胡瑗能夠以此精神，倡導躬行實踐的學風，對當世社會所造成的影響甚鉅。

三、教學探討

(一)分齋教學和主副科教學

胡瑗對教育最大的貢獻便是創立分齋教學和主副科學習法。自從滕京諒聘請胡瑗主持湖州教學開始，到卸下太學教學重擔為止，在這十三年的教育實踐中，便以創立分齋教學的制度名垂青史。他在學校中設立「經義齋」和「治事齋」實行分科教學（林益勝，民63；陳青之，民60；胡美琦，民75；喻本伐、熊賢鈞，民84）。

1. 經義齋：是屬於理論性的科目，主要講授六經，目的在培養學生恢弘的氣度，有良好的氣度，將來可以擔任大事者為首要。

專論

2. 治事齋：是屬於實務性的科目，內容分為「治民」、「講武」、「堰水」和「算曆」等科，依照個人的需求選擇自己想要的項目，主修一門，另外副修一門。根據學生的專長來教授，例如「治民」是以安定百姓生活為主，「講武」教導如何防止寇賊的侵入，及維護國家的安全。「堰水」類似現今的農田水利，做好防洪灌溉的工作，「算曆」包含天文及數學，教導一般常用的知識。

大體上說來，「經義」重視通才的教育，重學理，要人「明體」；「治事」重專家、重實習，要人「達用」（胡美琦，民75）。

胡瑗的「分齋教學」可能是世界上最早的文理分科制度。他將學科分為文理兩類，使學生根據興趣與才能擇一種並副兼一種的「主副科學習」，有利於擴展學生的學習生涯，接觸實際的生活，促進科技的發展，對傳統重文輕武的教育是一種極大的挑戰，其中帶有許多近代教育的思想，足見胡瑗的先見之明，也為後續「經世致用」的思潮產生「導乎先路」的作用。他相對於孔子的「文行忠信」四教，進步頗大，但與近代教育上的專業分工、學科分類相比卻不可同日而語（喻本伐、熊賢君，民83）。以時間和內容看，胡瑗的分齋教學和主副科學習制度，是中國教育史上的一大創舉，對後世教育的發展有著重要的意義。例如清初的顏元在他主辦的漳南書院中就設置了六齋，並引胡瑗以為師法。黃百家也說：「蓋就先生之教法，究經以博古，治事以通今，成就人才最為得當。」（王炳昭，民83）

（二）教材教法方面

1. 因材施教：胡瑗在教學中很重視發揮學生的自主性，善於根據學生的興趣、愛好和特長來組織教學。陳禮在「東塾讀書記」中說：「胡瑗在太學，有好尚經術者、好談兵戰者、好議論者、好文藝者，使各以類群居講習。....」、「學記」上亦云：「教人不盡其材，如胡安定之教，可謂盡其才者也。」（王炳昭，民83）。另外有一段在「五朝名臣言行錄」中記載的事，更可說明胡瑗的教學能針對學生的需要：當胡瑗在太學時，番禺有位商人，帶著他的孩子來求學。該生病重好像快要死了一般，見過胡瑗以後，胡瑗認為應該「先警齊心，而後誘之以道」。於是拿了一本「皇帝素問」給他，他還未讀完即感受到生命的可貴，自此開始勤讀聖賢書，二、三年後登第而歸。（胡美琦，民75）

在胡瑗的指導之下，學生因其才份分別被併入經義齋和治事齋，分別學習。這樣使得同樣學習一類的學生能在一起講習功課，胡瑗並時常

和他們在一起討論所學的功課，為其講解所遇到的疑惑；或是出一道議題，讓學生加以討論並個別回答，用以評量學習的成果。有些時候也會將國家政事提出來，讓他們共同討論，作為評論的依據。他的教育方法，重在配合學生的性情，而使其有所成就。由此可知，胡瑗能針對各個學生的需求、困境，加以診斷，「因材施教」給予最好的解決之道，也讓學生的能力得到最大的發揮。

2. 激勵教學：胡瑗對於學生的學習態度甚為關心，常常用激發鼓勵的方法，促使學生立定志向，努力思考，深入鑽研，而不是一味拘泥於原來的方法，抱殘守缺。例如講授「論語」時，胡瑗首先就告誡學生說：「非只聞夫子之道，凡聞人之善言善行皆如是。」（黃宗羲，民64）指的就是要能廣泛的去探求事實和真理，而不僅是惟師命是從。論語子張篇有「子貢言夫子不可及」一語，胡瑗講到這裡沒有單從字義上解釋，而是加上自己的觀點，說：「子貢之言甚而言也，孔子固學于人而後為孔子。」強調說明聖人也是後天學成，沒有不可學及的道理，以此來鼓勵學生立志成材，學為聖人。在實踐過程中，胡瑗還時常在學生中間「擇其過人還甚，人畏服者，獎之勵之，以動其志。」例如他曾擢程頤以學職，這些作法，便大大地鼓勵學生學習的動機（王炳昭，民83）。
3. 講授教學：胡瑗採用講授教學及直觀教學法。在給學生講授教材時很有特點，他循循善誘，真誠懇切，抓住重點，深入淺出，引古證今，以理服人，深受弟子們的歡迎。正如以下所述：「解經至有要義，懇懃為諸生言其所以治己而後治乎人者。」、「講易，則引當世之事明知。或就當時政事，俾之折衷。」（王炳昭，民83）。此外，他還採用直觀教學法，所謂直觀教學法就是胡瑗在湖州教學時，將「三禮」：禮記、周禮、儀禮中，所記載禮儀器物，繪製成圖形、圖表，使學生藉此理解和掌握古代禮制的內容。使「人人得窺三代文物之懿，朝夕對之，皆若素習」（喻本伐、熊賢君，民84）。此方法類似近代的實物教學，讓教師採用具體直觀的物品來促進學生的學習，增進教學的效果。
4. 娛樂教學：胡瑗在教學活動中，注意到娛樂、體育對學生的身心能帶來積極的作用。有許多地方正和今日倡導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的目標相似。宋元學案云：「先生在太學時，每公私試罷，掌儀率諸生會於肯善堂，和雅樂歌詩，至夜乃散。諸齋亦自歌詩，奏樂琴瑟之聲徹於外。」「胡先生瑗判國子監，其教育諸生皆有法。……先生每語諸生，食飽未可據案或久坐，皆於氣血有傷，當習射投壺游息焉。」（黃

宗義，民64）可見胡瑗不僅具有現代五育並重的想法，更能兼顧學生在生理上的需求，注重身心均衡發展。在讀書之餘不忘學生的身心調適工作，在嚴格的學風下，展現另一種風貌。

5.游學考察：胡瑗教學不只重視書本的學習，也嘗試著將社會實際現況融入其中，「行萬里路，讀萬卷書」對於學生的精神陶養，體格鍛鍊等都有著相當的助益。學海類編本默記卷下王銓云：胡先生翼之嘗謂滕公曰：「學者只守一鄉，則滯於一曲，隘吝卑陋，必游四方，盡見人情物態，南北風俗，山川氣象，以廣其見聞，則有益於學者矣。」一日，嘗自吳興率門人弟子數人遊關中，至潼關，路歧隘，捨車而步，既上至關門，與滕公諸人做門塾。少憩，四顧黃河抱潼關，逶迤洶湧，而太華中條環擁其前，一覽數萬里，形式雄張，慨然謂滕公曰：「此可以言山川矣，學者其不見之哉。」（胡美琦，民75）

這與現代教育中的「校外教學」有許多類似的地方，藉由校外的教學活動，拓展學生的視野，變換教學的環境，以開放學生的胸襟，豐富教學內涵，具有異曲同工之妙。表達胡瑗教育思想中活潑、開朗明通的一面，也表現胡瑗為時代培養通經致用的學者或賢才的抱負。

四、對教育思想的影響

(一)對當世的影響

在胡瑗的教育方法下，為當代培育出許多優秀的人才，對當世的社會風氣及學術思想有很大的啟發作用。其重要的門人弟子有長於經學的孫覺、程頤；長於政事的范存仁、錢公輔；長於兵戰的苗授、蘇秉；長於水利建設的劉彝等人，他們在不同的方面為當時的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發展有很大的貢獻。所以歐陽修贊曰：「吳興先生富道德，洗洗弟子皆賢才。」（黃宗羲，民64）。宋初與胡瑗興學相對立者，一是只重視聲律，專心於進士功名的求學態度，另一則是講求佛老虛無出世的玄學。因此胡瑗講學，不僅是在講授儒家經義，同時也反對佛老虛無寂滅的出世學風。為宋代的學術開立新的方向，並為教育紮下深厚的基礎。此外胡瑗的學生，具有傳統中國學者的氣息，既不是世襲的士族門第子弟，又不是投考進士的名利追求者，更不是以逃世離俗，自命清高的新式知識份子。可知，胡瑗的教學在當時的社會引起相當大的震撼。

(二)對後世的影響

胡瑗的思想和其他各派及宋代理學皆有相異之處，其最大的優點在於著重實際人事運用的道理和經世濟國的基本原理原則，因此被稱為「義理易學」學派。可是這種思想自宋理宗以後就消沈了（林益勝，民63）。原先儒家開宗的孔子，不太喜歡談「性與天道」的問題，只是想從日常生活中陶養成理想的人格。但到了佛法輸入以後一半由於儒家的自衛，一半由於時代人心的要求，總覺得把孔門學說加補些玄學的材料，才能符合時代的需求。於是從禮記中找出「大學」、「中庸」兩篇出來，再加上含有神秘性的「易經」作為根據，發展出一套新式的儒學，來和印度傳入的佛法相對抗。然而大勢所趨，傾向了「明心見性」一路，所以到了明朝中葉，姚江學派淹襲全國和佛門的禪宗混為一家。反觀胡瑗的思想，全部都是從最現實、最實用的政治理論著眼。所以胡瑗的義理易學與宋儒的理學實在是截然不同的兩種學說。最後導致「理學」興則「義理易學」沈，「義理易學」盛則「理學」消沈的場面（林益勝，民63）。

胡瑗是道地的義理易學者，也是純粹的經世濟民主主義者。然而自程頤（尹川）先生起，便逐漸加上理學的思想，自南宋以後心學亦起。整個南宋幾乎已成為心、理二系道學的天下。在南宋道學有四大學派並峙，一是傳自程門弟子楊時的閩學派，二是傳自尹川弟子謝良佐的湘學派，三是傳自呂公著胡瑗的永康永嘉二學派合成的浙學功利派，四是傳自歐陽修儒佛合一的三陸心學派，其中閩、湘二派號為正統派，與功利、心學二派相互對抗。程朱派自朱熹以後，至元明清都是官學正統。而三陸學派傳至名儒姚江王陽明成為風靡明代的心學派，分佈最廣，至清初始衰（林益勝，民63）。不論是程朱學派或陸王心學派對胡瑗的學說都是一大劫難。程朱派高談心性，陸王心學派也淵源於佛學。在南宋與義理易學較為近似的，大概只有屬於永康、永嘉二學派的功利思想而已。難以阻擋大環境的因素而使得「義理學派」日漸式微，社會風氣亦隨之轉變。

結 語

綜觀胡瑗的「教育思想」得知，早在一千年前，胡瑗便以分齋教學法和主副科教學等方式，運用在實際的教學情境上，而且成效斐然，造就無數當

專論

世的人才，教學法如因材施教、鼓勵原則、講授法、直觀教學法、娛樂教學、遊學考察等，皆為今日在倡導人文主義及五育均衡發展的前提下，所發展的重要教育原理原則，可見中國的傳統教育中有許多能符合現今教育的思想，足為現代教育學者來進一步探究，以發展出一套「本土化」的教學方式，提供教學者來使用。而且胡瑗具有教育家的高風亮節，能勇敢的面對世俗的挑戰，不畏大環境的壓力，堅持教育的理念，完成自己的理想，雖然「義理學派」最後終究難擋時代的潮流，而被世人所遺忘，但他為教育家所豎立的精神卻值得後世所效法。

參考文獻

- 王炳昭、閻國準主編（民83）。中國教育思想通史。湖南：湖南教育出版社。
- 王雲五主編，胡瑗撰（民54）。洪範口易。四庫全書珍本全集。
- 王雲五主編，胡瑗口述（民59）。周易口易（一、二、三）。四庫全書珍本全集。
- 王雲五主編（民68）。范文正公集。四部叢刊集部。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
- 毛禮銳等合著（民83）。中國教育史。台北：五南圖書出版社。
- 李心莊、陳叔亮編（民76）。重編宋元學案。台北：正中書局。
- 林益勝（民63）。胡瑗的義理易學。台北：台灣商務書局。
- 任時先（民63）。中國教育思想史。台北：台灣商務書局。
- 余書麟（民61）。教學原理。台北：文景出版社。
- 胡美琦（民75）。中國教育史。台北：三民書局。
- 陳青之（民60）。中國教育史。台北：台灣商務書局。
- 陳峰津（民82）。教育方法論。台北：三民書局。
- 黃光雄（民78）。教學原理。台北：師大書苑。
- 黃宗羲（民64）。宋元學案。台北：河洛圖書。
- 喻本伐、熊賢君（民84）。中國教育發展史。台北：師大書苑。
- 錢穆（民76）。宋明理學概述。台北：台灣學生書局。
- 黎傑（民53）。宋史。台北：大新書局。
- 繆天綏（民59）。宋元學案。台北：台灣商務書局。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主編（民79）。教學法研究。台北：五南圖書出版社。

宋代胡瑗教育思想中之「蘇湖教學法」

嚴一萍主編，胡瑗、阮逸撰（民54）。皇祐新樂圖記。百部叢書集成之四六，學津討原第五函。

（收稿日期：87.11.11.；送審日期：87.11.19.；採用日期：87.12.24.）

本文作者現任花蓮縣明恥國小教師

